附件5

安龙县海子镇人民政府_2022_年度项目评价完成情况表

部门（单位）：公章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部门（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起止时间	实际到位资金		实际支出		评价时间	评价类型	评价机构	评价结果	备注
				合计	其中：财政资金	合计	其中：财政资金					
1	海子镇	安龙县海子镇2022年第一批中央财政衔接资金结余资金食用菌棒补助项目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15.00	15.00	15.00	15.00	2023年4月	事后评价	单位评价组	优秀	安财农[2022]208 乡村振兴局
2	海子镇	安龙县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茶叶种植补助项目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134.56	134.56	134.56	134.56	2023年4月	事后评价	单位评价组	优秀	安财农[2022]1号 乡村振兴局
3	海子镇	安龙县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面露计划”培训项目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4.20	4.20	4.20	4.20	2023年4月	事后评价	单位评价组	优秀	安财农[2022]1号 乡村振兴局
4	海子镇	安龙县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食用菌菌棒补助项目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23年4月	事后评价	单位评价组	优秀	安财农[2022]1号 乡村振兴局
5	海子镇	安龙县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防止返贫致贫预防及事后帮扶项目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7.66	7.66	7.66	7.66	2023年4月	事后评价	单位评价组	优秀	安财农[2022]1号 乡村振兴局
6	海子镇	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项目管理费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4.00	4.00	0.00	0.00	2023年4月	事后评价	单位评价组	差	安财农[2022]1号 乡村振兴局
7	海子镇	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项目管理费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5.00	5.00	1.35	1.35	2023年4月	事后评价	单位评价组	差	安财农[2022]141 乡村振兴局
8	海子镇	安龙县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茶叶厂房建设项目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270.00	270.00	216.12	216.12	2023年4月	事后评价	单位评价组	优秀	安财农[2022]141 乡村振兴局
9	海子镇	安龙县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因户施策补助项目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23年4月	事后评价	单位评价组	优秀	安财农[2022]141 乡村振兴局
10	海子镇	关于下达2022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资金的通知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50.00	50.00	50.00	50.00	2023年4月	事后评价	单位评价组	优秀	
11	海子镇	关于下达2022年中央和省级财政厕所革命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0.00	20.30	0.00	0.00	2023年4月	事后评价	单位评价组	差	
12	海子镇	关于下达2022年中央和省级财政农村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1234.98	1234.98	1051.32	1051.32	2023年4月	事后评价	单位评价组	良	

注：①评价时间指实施评价的起止时间；②评价类型分为事前评价、事中评价和事后评价3种；③评价机构分为中介机构、部门（单位）评价组和财政评价组3种，评价机构为中介机构时，应填列具体中介机构名称；④评价结果分为优秀、良好、中和差4个等次；⑤此表于每年3月底前报财政部门。

填报人：匡安琪 联系电话：18985096670 填报时间：2023.4.19

贵州省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雨露计划培训项目专项转移支付2022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雨露计划培训项目预算资金4.2万，下达资金4.2万。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2022年海子镇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雨露计划培训项目预算资金4.2万元，实际支付4.2万元，执行率100%。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2022年海子镇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雨露计划培训项目资金到位金额4.2万元，组织实施完成率、绩效管理完成率均达到100%。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雨露计划培训项目总体目标是完成海子镇建档立卡农户培训60人，提升农户各项能力，带动创业就业，目标已完成。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

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雨露计划培训项目保障带动增加贫困人口创业、就业人数，资金使用时间为一年，此工作完成100%。群众满意度均已达到预期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均已完成。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安龙县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雨露计划培训项目均已按目标完成。政策执行或项目实施中不存在问题。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六、附件

转移支付区域绩效自评表

附2

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雨露计划培训项目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雨露计划培训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资金使用单位	安龙县海子镇人民政府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4.2	4.2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4.2	4.2	10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科学		无
	下达及时性	及时		无
	拨付合规性	合规		无
	使用规范性	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完成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履行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海子镇建档立卡农户培训60人，提升农户各项能力，带动创业就业	完成海子镇建档立卡农户培训60人，提升农户各项能力，带动创业就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创业、就业培训	≥60人次	≥60人次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培训人员毕业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12月	≤12月	
		成本指标	培训人员每日生活补助标准	40元/天	40元/天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带动增加贫困人口创业、就业人数	≥60人次	≥60人次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	≥60人次	≥60人次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95%	
		……				
说明	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贵州省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茶叶种植补助项目专项转移支付2022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茶叶种植补助项目140万，下达资金140万。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茶叶种植补助项目预算资金140万元，实际支付134.56万元，执行率96.1%。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2022年海子镇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茶叶种植补助项目资金到位金额134.56万元，组织实施完成率、绩效管理完成率均达到100%。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茶叶种植补助项目总体目标是带动建档立卡人口发展产业，增加收入，目标已完成。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

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茶叶种植补助项目保障特色产业带动增加贫困人口收入（总收入），资金使用时间为一年，此工作完成100%。群众满意度均已达到预期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均已完成。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茶叶种植补助项目均已按目标完成。政策执行或项目实施中不存在问题。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茶叶种植补助项目均已按预计的项目实施到位，评价结果为良好。会按照相关规定对该项目绩效完成情况进行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六、附件

转移支付区域绩效自评表

附2

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茶叶种植补助项目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茶叶种植补助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安龙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安龙县海子镇人民政府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140	134.56	9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40	134.56	96%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科学		无
	下达及时性	及时		无
	拨付合规性	合规		无
	使用规范性	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完成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履行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带动建档立卡人口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带动建档立卡人口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茶叶种植面积	1400亩	1400亩	
		质量指标	种植作物成活率	≥90%	≥90%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年限	≤12月	≤12月	
		成本指标	作物种植亩均补助标准	1000元/亩	1000元/亩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特色产业带动增加贫困人口收入（总收入）	≥5万元	≥5万元	
		社会效益	新增植被覆盖面积	≥ 1400亩	≥ 1400亩	
		生态效益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满意度	≥95%	≥95%	
		可持续影响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95%	
		……				
说明	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贵州省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防止返贫致贫预防及事后帮扶项目专项转移支付2022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防止返贫致贫预防及事后帮扶项目8万，下达资金8万。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茶叶种植补助项目预算资金8万元，实际支付7.66万元，执行率95.75%。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茶叶种植补助项目资金到位金额8万元，组织实施完成率、绩效管理完成率均达到100%。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防止返贫致贫预防及事后帮扶项目总体目标是对海子镇监测户发展产业进行补助，户均不超过2万元，目标已完成。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

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防止返贫致贫预防及事后帮扶项目保障特色产业带动增加贫困人口收入（总收入），资金使用时间为一年，此工作完成100%。群众满意度均已达到预期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均已完成。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防止返贫致贫预防及事后帮扶项目均已按目标完成。政策执行或项目实施中不存在问题。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防止返贫致贫预防及事后帮扶项目均已按预计的项目实施到位，评价结果为良好。会按照相关规定对该项目绩效完成情况进行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六、附件

转移支付区域绩效自评表

附2

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防止返贫致贫预防及事后帮扶项目项目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防止返贫致贫预防及事后帮扶项目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安龙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安龙县海子镇人民政府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8	7.66	9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8	7.66	96%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科学		无
	下达及时性	及时		无
	拨付合规性	合规		无
	使用规范性	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完成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履行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对海子镇监测户发展产业进行补助，户均不超过2万元	对海子镇监测户发展产业进行补助，户均不超过2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各类粮食作物种植面积	≥300亩	≥300亩	
			各类养殖数量	≥100头	≥100头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年限	≤12月	≤12月	
		成本指标	作物种植亩均补助标准	200元/亩（薏仁米）	200元/亩（薏仁米）	
			各类养殖补助标准	3000元/头（牛100公斤以上），600元/头（猪20公斤以上），600元/箱（蜜蜂），15元/羽（家禽）	3000元/头（牛100公斤以上），600元/头（猪20公斤以上），600元/箱（蜜蜂），15元/羽（家禽）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产业带动增加贫困人口收入（总收入）	≥5万元	≥5万元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受益贫困人口数	≥100人	≥100人	
		可持续影响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95%	
		……				
说明	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贵州省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食用菌菌棒补助项目专项转移支付2022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食用菌菌棒补助项目200万，下达资金200万。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食用菌菌棒补助项目预算资金200万元，实际支付200万元，执行率100%。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食用菌菌棒补助项目资金到位金额200万元，.组织实施完成率、绩效管理完成率均达到100%。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安龙县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食用菌菌棒补助项目总体目标是完成200万棒食用菌种植，目标已完成。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安龙县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

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食用菌菌棒补助项目保障特色产业带动增加贫困人口收入（总收入），资金使用时间为一年，此工作完成100%。群众满意度均已达到预期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均已完成。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食用菌菌棒补助项目均已按目标完成。政策执行或项目实施中不存在问题。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安龙县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食用菌菌棒补助项目均已按预计的项目实施到位，评价结果为良好。会按照相关规定对该项目绩效完成情况进行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六、附件

转移支付区域绩效自评表

附2

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食用菌菌棒项目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食用菌菌棒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安龙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安龙县海子镇人民政府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00	200	10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科学		无
	下达及时性	及时		无
	拨付合规性	合规		无
	使用规范性	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完成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履行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200万棒食用菌种植	完成200万棒食用菌种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贫困地区新增特色产业	≥1个	≥1个	
			食用菌种植棒数	≤200万棒	≤200万棒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年限	≤12月	≤12月	
		成本指标	每户补助不超过2万元	1元/棒	1元/棒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特色产业带动增加贫困人口收入（总收入）	≥2.5万元	≥2.5万元	
		社会效益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	≥150人	≥150人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95%	
		……				
说明	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贵州省海子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专项转移支付2022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安龙县海子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1234.08万，下达资金1234.08万。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安龙县海子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预算资金1234.08万元，实际支付1051.32万元，执行率85.19%。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海子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资金到位金额1234万元，组织实施完成率、绩效管理完成率均达到100%。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海子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总体目标是完成综合治理土地面积15500亩以上，建成高标准农田8900亩以上，按时完成农田建设工作，目标已完成。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安龙县海子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改善农业生产条件，资金使用时间为一年，此工作完成100%。群众满意度均已达到预期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均已完成。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安龙县海子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均已按目标完成。政策执

行或项目实施中不存在问题。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安龙县海子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均已按预计的项目实施到位，评价结果为良好。会按照相关规定对该项目绩效完成情况进行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六、附件

转移支付区域绩效自评表

附2

海子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海子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安龙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安龙县海子镇人民政府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1234.08	1051.32	8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235.08	1052.32	85%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科学		无
	下达及时性	及时		无
	拨付合规性	合规		无
	使用规范性	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完成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履行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综合治理土地面积15500亩以上，建成高标准农田8900亩以上，按时完成农田建设工作。	综合治理土地面积15500亩以上，建成高标准农田8900亩以上，按时完成农田建设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综合治理土地面积	≧15500亩	≧15500亩	
			建成高标准农田面积	≧8900亩	≧8900亩	
			项目建设覆盖村居	≧9个	≧9个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年限	≤12月	≤12月	
		成本指标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1%	
			项目总资金	≦1234.08万元	≦1234.09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农业生产条件改善情况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95%	
		……				
说明	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贵州省海子镇石丫口村2022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专项转移支付2022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海子镇石丫口村2022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预算资金50万，下达资金50万。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海子镇石丫口村2022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预算资金50万元，实际支付50万元，执行率100%。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海子镇石丫口村2022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资金到位金额50万元，组织实施完成率、绩效管理完成率均达到100%。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海子镇石丫口村2022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总体目标是用资金参股，收取每年不低于本金5%的分红，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发展村级公益事业、组织管理等，目标已完成。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海子镇石丫口村2022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提升村集体经济，资金使用时间为一年，此工作完成100%。群众满意度均已

达到预期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均已完成。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海子镇石丫口村2022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均已按目标完成。政策执行或项目实施中不存在问题。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海子镇石丫口村2022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均已按预计的项目实施到位，评价结果为优秀。会按照相关规定对该项目绩效完成情况进行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六、附件

转移支付区域绩效自评表

附2

海子镇石丫口村2022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海子镇石丫口村2022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安龙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安龙县海子镇人民政府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50	50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0	50	10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科学		无
	下达及时性	及时		无
	拨付合规性	合规		无
	使用规范性	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完成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履行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综合治理土地面积15500亩以上，建成高标准农田8900亩以上，按时完成农田建设工作。	综合治理土地面积15500亩以上，建成高标准农田8900亩以上，按时完成农田建设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入股企业个数	≥1个	≥1个	
		质量指标	项目资金利用率	=100%	=100%	
			项目资金使用规范性	定性规范	定性规范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年限	≤12月	≤12月	
		成本指标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1%	
			项目总资金	=50万元	=5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增加村集体资金金额	≥25000元	≥25000元	
		社会效益	村集体经济提升情况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收益资金使用时间	≥6月	≥6月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95%	
		……				
说明	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项目管理费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项目管理费预算资金5万，下达资金5万。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海子镇2022年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项目管理费预算资金5万元，实际支付1.35万元，执行率27%。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海子镇2022年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项目管理费资金到位金额5万元，组织实施完成率、绩效管理完成率均达到100%。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项目管理费总体目标是保障项目顺利实施，目标已完成。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

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项目管理费，保障项目有效管理，资金使用时间为一年。招投标业主满意度均已达到预期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均已完成。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项目管理费均已完成。政策执行或项目实施中不存在问题。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项目管理费，评价结果为较差，但已完成目标。会按照相关规定对该项目绩效完成情况进行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表：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项目管理费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2

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项目管理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项目管理费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安龙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安龙县海子镇人民政府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5	1.35	27%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	1.35	27%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科学		无
	下达及时性	及时		无
	拨付合规性	合规		无
	使用规范性	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完成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履行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对海子镇辖区损坏的食用菌大棚进行维护修缮	对海子镇辖区损坏的食用菌大棚进行维护修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用于项目设计、招投标项目个数	≤2个	≤2个	
		质量指标	项目设计、招投标工作完成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时限	≤12个月	≤12个月	
		成本指标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支付项目设计费用	=5万元	=1.35万元	
		经济效益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可持续时限	持续发展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设计、招投标业主满意度	≥90%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项目建设可持续影响指标	≥1年	≥1年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满意度	≥99%	≥99%	
		……				
说明	无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贵州省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因户施策补助项目专项转移支付2022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因户施策补助项目预算资金200万，下达资金200万。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因户施策补助项目预算资金200万元，实际支付200万元，执行率100%。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因户施策补助项目资金到位金额200万元，组织实施完成率、绩效管理完成率均达到100%。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因户施策补助项目总体目标是对海子镇辖区内建档立卡户发展产业进行补助，促进建档立卡户增收，目标已完成。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

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因户施策补助项目，补助建档立卡对象资金，保证建档立卡对象正常生活，资金使用时间为一年。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满意度均已达到预期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均已完成。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因户施策补助项目均已完成。政策执行或项目实施中不存在问题。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因户施策补助项目，评价结果为优秀。会按照相关规定对该项目绩效完成情况进行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六、附件

转移支付区域绩效自评表

附2

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因户施策补助项目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因户施策补助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安龙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安龙县海子镇人民政府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00	200	10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科学		无
	下达及时性	及时		无
	拨付合规性	合规		无
	使用规范性	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完成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履行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对海子镇辖区损坏的食用菌大棚进行维护修缮	对海子镇辖区损坏的食用菌大棚进行维护修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各类经济作物种植面积	≥1900亩	≥1900亩	
			补助家畜家禽养殖数量	≥4800头（只）	≥4800头（只）	
		质量指标	建档立卡对象覆盖率	≥61%	≥61%	
			补助资金发放成功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年限	≤12月	≤12月	
		成本指标	补助家畜家禽养殖资金	≤160.2万元	≤160.2万元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补助各类经济作物资金	39.8万元	39.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项目建设可持续影响指标	≥1年	≥1年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满意度	≥99%	≥99%	
		……				
说明	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贵州省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茶叶厂房建设项目专项转移支付2022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茶叶厂房建设项目预算资金270万，下达资金270万。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茶叶厂房建设项目预算资金270万元，实际支付216.12万元，执行率80.04%。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茶叶厂房建设项目资金到位金额270万元，组织实施完成率、绩效管理完成率均达到100%。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茶叶厂房建设项目总体目标是1、建设600平方米钢架厂房一栋；2、建设160平方米生活用房一栋2层；3、购进茶叶加工设备3套；4、场地硬化1000平方米；5、0.8m*1.2m项目标识牌一块，

目标已完成。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茶叶厂房建设项目保障特色产业带动增加贫困人口收入，资金使用时间为一年。农业经营主体满意度均已达到预期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均已完成。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茶叶厂房建设项目均已完成。政策执行或项目实施中不存在问题。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茶叶厂房建设项目，评价结果为良好。会按照相关规定对该项目绩效完成情况进行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六、附件

转移支付区域绩效自评表

附2

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茶叶厂房建设项目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茶叶厂房建设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安龙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安龙县海子镇人民政府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270	216.2	8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70	216.2	8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科学		无
	下达及时性	及时		无
	拨付合规性	合规		无
	使用规范性	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完成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履行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建设600平方米钢架厂房一栋；2、建设160平方米生活用房一栋2层；3、购进茶叶加工设备3套；4、场地硬化1000平方米；5、0.8m*1.2m项目标识牌一块。	1、建设600平方米钢架厂房一栋；2、建设160平方米生活用房一栋2层；3、购进茶叶加工设备3套；4、场地硬化1000平方米；5、0.8m*1.2m项目标识牌一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特色产业加工基地	≥1个	≥1个	
			茶叶加工厂建设面积	≥1200平方米	≥12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项目建设厂房使用年限	≥10年	≥10年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年限	<12个月	<12个月	
		成本指标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建设茶叶加工厂厂房	=120万元	=120万元	
			采购茶叶加工机械设备	=96.12万元	=96.1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特色产业带动增加贫困人口收入	≥150万元	≥150万元	
			茶叶产业厂房产值	≥1500万元	≥1500万元	
		社会效益	特色产业带动增加贫困人口就业人数	≥500人	≥500人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	≥150人	≥150人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项目建设可持续影响指标	≥1年	≥1年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业经营主体满意度	≥99%	≥99%	
		……				
说明	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贵州省海子镇2022年第一批中央财政衔接资金结余资金食用菌棒补助项目专项转移支付2022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安龙县海子镇2022年第一批中央财政衔接资金结余资金食用菌棒补助项目预算资金15万，下达资金15万。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 资金投入情况分析。安龙县海子镇2022年第一批中央财政衔接资金结余资金食用菌棒补助项目预算资金15万元，实际支付15万元，执行率100%。

(二) 资金管理情况分析。海子镇2022年第一批中央财政衔接资金结余资金食用菌棒补助项目资金到位金额270万元，组织实施完成率、绩效管理完成率均达到100%。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安龙县海子镇2022年第一批中央财政衔接资金结余资金食用菌棒补助项目总体目标是保障食用菌棒优良生长，增收农户收益，目标已完成。

(四)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安龙县海子镇2022年第一批中央财政衔接资金结余资金食用菌棒补助项目提升农户种植香菇积极性，资金使用时间为一年，已完成目标100%。群众满意度均已达到预期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均已完成。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安龙县海子镇2022年第一批中央财政衔接资金结余资金食

用菌棒补助项目按目标完成。政策执行或项目实施中不存在问题。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安龙县海子镇2022年第一批中央财政衔接资金结余资金食用菌棒补助项目已完成，评价结果为优秀。会按照相关规定对该项目绩效完成情况进行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六、附件

转移支付区域绩效自评表

附2

海子镇2022年第一批中央财政衔接资金结余资金食用菌棒补助项目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海子镇2022年第一批中央财政衔接资金结余资金食用菌棒补助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安龙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安龙县海子镇人民政府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15	15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5	15	10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科学		无
	下达及时性	及时		无
	拨付合规性	合规		无
	使用规范性	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完成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履行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为了保障食用菌棒优良生长，增收农户收益	为了保障食用菌棒优良生长，增收农户收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香菇菌棒补助	=150000棒	=150000棒	
		质量指标	菌棒补助完成率	=100%	=100%	
			纠纷调解成功率及政策普及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补助完成时间	=12个月	=12个月	
		成本指标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菌棒补助标准	=1元/棒	=1元/棒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每棒受益	=1.6元	=1.6元	
			每户增收金额	=3.2万元	=3.2万元	
			通过项目实施提高农户种植香菇积极性	切实提升	切实提升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项目建设可持续影响指标	≥1年	≥1年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涉及人员满意度	≥99%	≥99%	
		……				
说明	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调整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2年中央财政土地指标跨省域调剂收入安排支出预算	主管部门		
项目属性	（新建项目或同化项目）	新建项目	项目类型	实施时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预算执行情况	2022年预算数：20.3		2022年执行数	调整后预算数	
（万元）	其中：中央财政	20.3	0	0	
	省级财政	0	0	0	
	市（州）财政	0	0	0	
	县（市、区）财政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项目支出内容及明细预算	二级项目名称		调整前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调整前年度目标		调整后年度目标		
	完成海子镇厕所革命改造70户		无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调整前三级指标	指标值	调整后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海子镇厕所革命改造户	=70户	无	无
			海子镇厕所革命改造补助标准	=2900元	无	无
		质量指标	改造厕所使用年限	=3年	无	无
					无	无
		时效指标	海子镇厕所革命改造完成时	=2月	无	无
		成本指标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无	无
			海子镇厕所革命改造总补助资金	=20.3万元	无	无
					无	无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海子镇村寨人居环境	定性持续改善	无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涉及人员满意度	≥99%	无	无
调整原因	资金未使用，预算指标收回					

填报人（联系方式）：　　项目绩效管理负责人（签字）：

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调整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项目管理费		主管部门		
项目属性	（新建项目或固化项目）	新建项目		项目类型	实施时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预算执行情况	2022年预算数：			2022年执行数	调整后预算数	
（万元）	其中：中央财政	4		0	0	
	省级财政	0		0	0	
	市（州）财政	0		0	0	
	县（市、区）财政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项目支出内容及明细预算	二级项目名称			调整前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调整前年度目标			调整后年度目标		
	海子镇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任务）补助资金项目管理费，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无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调整前三级指标	指标值	调整后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用于项目设计、招投标项目个数	≤2个	无	无
		质量指标	项目设计、招投标工作完成	=100%	无	无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年限	≤12月	无	无
		成本指标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标	=100%	无	无
			项目总资金	=5万元	无	无
	效益指	经济效益	增加村集体资金金额	≥25000元	无	无
		可持续影响	项目可持续时限	持续发展	无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设计、招投标	≧95%	无	无
		……			无	无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无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涉及人员满意度	=95%	无	无
调整原因	资金未使用，预算指标收回					

填报人（联系方式）：　　项目绩效管理负责人（签字）：